

关于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基金份额

自动升降级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0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本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发布了《关于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取消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的公告》。现根据《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和《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自2024年11月20日起恢复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660007)、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660107)自动升降级业务。

1、恢复后的升降级规则

(1)若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

(2)若B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

(3)投资者在提交认/申购、赎回申请时,应正确填写基金份额类别的代码(A类、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不同),否则,错误填写基金份额类别代码的认/申购、赎回等交易申请以本基金的登记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认/申购、赎回申请确认成交后,实际获得的基金份额类别以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根据上述规则确认的基金份额类别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5%,对于由B类降级为A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01%,对于由A类升级为B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基金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达到B

类条件的开放日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率。

(2) 上述恢复本基金的 A、B 类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安排暂不适用于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基金销售机构。今后若开通升降级的有关业务，业务规则详见届时发布的有关公告及更新招募说明书。

3、重要提示

(1) 基金管理人将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相应更新，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895599、021-610955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abc-ca.com) 获取相关信息。

(3) 本公告仅对农银汇理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法律文件。

3、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0 日